电子签名委托书

委托人（招标人）：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

被委托人（招标代理单位）：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000707669 47XG，电话：020-38480330。

兹委托上列被委托人担任委托人的代理人，代理完成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（二期）改造工程施工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电子文件备案活动。被委托人代理权限如下：

1）代理委托人提交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电子文件，委托人确认：被委托人提交的上述电子文件已经委托人审核和认可，因此产生的权利义务归委托人承担。

2）被委托人报送上述电子文件过程中代理委托人实施电子签名，其代理签名的行为对委托人产生法律效力，因此产生的权利义务由委托人承担。

特此委托。

招标单位：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区分局

日　　期：2023年8月2日